



旺旺友聯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Union Insurance Company

產品責任保險理賠應注意事項

- 一、
 - ⊙出險後立即以電話聯絡 02-2776-5567 旺旺友聯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理賠部門。
 - ⊙立即採取必要合理措施，以減少損失至最低程度。
 - ⊙保留受損及可能受損之保險標的，以便本公司派員勘查。
 - ⊙非經本公司書面同意，不得擅自承認、要約、允諾或給付賠償，或拋棄對第三人之追償權。
 - ⊙於被控訴或被請求賠償而收受法院公文、傳票、訴狀或賠償請求書等文件時，立即通知本公司。
- 二、本公司勘查後若損失原因及金額為本公司之賠償範圍內，請依保險類別及出險原因，提供下表所勾列之文件。
- 三、經提供完整之資料後，本公司據以理算完成會通知 貴公司理算之內容及賠償金額，並待 貴公司之認可簽立接受書結案。

被保險人提供下列資料	第三人財損	第三人體傷
1. 出險報告書	✓	✓
2. 賠款接受書	✓	✓
3. 損失清單(賠款請求書)	✓	✓
4. 被保險產品檢驗報告、完整說明(產品廣告、產品說明)	✓	✓
5. 被保險產品保證書、購買憑證	✓	✓
6. 和解書(法院判決書)	✓	✓
7. 估修單	✓	
8. 發票	✓	
9. 醫院診斷證明書、死亡證明書、除戶戶籍謄本		✓
10. 受害者身份證影本、醫療費用收據		✓
11. 受害者行、駕照影本	✓	
12. 付款收據	✓	✓
13. 出險現場照片	✓	✓
14. 保單影本	✓	✓

※表格中所列文件為一般所需之文件若有特殊個案仍應提供本公司所要求之資料